

2024 食品安全工作应急处置预案规范

食品安全工作应急处置预案 1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制定本预案的目的

为切实抓好我镇食品安全工作，预防安全事故的发生，及时有效的处置重特大食品安全能够最大限度的保护全镇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社会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省《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本预案。

第二条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镇辖区内。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分工

第三条 组织机构

（一）镇政府成立食品安全领导小组

组长：（镇长）

副组长：（副镇长）

成员：各村（社区）主任。

（二）成立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第四条 职责分工

（一）食品安全领导小组职责

1、负责研究部署、指挥协调、检查督促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研究解决食品安全监督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2、向镇食安办及时上报安全信息和工作情况。

3、组织公安、工商、卫生院等相关职能部门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努力创建食品药品放心工程。处置安全重大事故并积极开展应急救援工作。

4、负责建立相关人员、物质、经费等保障机制。

（二）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职责

1、协调镇食品安全领导小组，抓好辖区食品安全的监督指导工作。

2、配合上级相关部门抓好食品药品从业人员的健康体检等工作。

3、负责辖区内安全事故现场的应急医疗救护和患者转送工作。

第三章 监测与报告

第五条 监测

建立健全并完善现有食品监测系统，对重点单位、重点企业、重点行为实行重点监测，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纠正。

第六条 责任报告人与报告程序

(一) 责任报告人：辖区内所有公民。

(二) 报告程序：凡发现食品有安全隐患或发生安全事故后应立即上报镇政府办公室。

第四章信息报告与发布

第七条按照相关文件及精神，信息报告与发布统一口径，正面安全，防止炒作，减少社会恐慌，维护社会稳定，重大食品事故由政府发布。

第五章保障措施

第八条建立健全高效的组织保障系统

为预防安全事故发生，做好预防控制食品安全事故的准备，各部门、各村（社区）、各生产销售加工企业，必须从维护社会稳定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出发，必须以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己任，建立健全相应的领导体系和应急反映体系，在思想上、组织上做好应对准备。

第九条经费保障

镇财政所和相关职能部门应安排一定的专项经费，保障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一、总则

一、工作目的

为建立健全应对突发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预防救助体系和运行机制，规范和指导应急处理工作，有效预防、积极应对、及时控制食品安全事故，高效组织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食品安全事故危害，保障公众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正常的社会秩序，根据《国家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国办函 20xx 第 86 号，《××县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试行》，结合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的特点，制定本预案。

二、工作原则

按照“政府统一领导、职能部门配合、各方联合行动”的食品安全工作原则，根据食品安全事故的范围、性质和危害程度，对流通环节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实行分级管理；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按照本预案规定，制定本地区工商系统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各自的职责。加强日常监测，及时分析、评估和预警。对可能引发的重大食品安全事故要做出快速反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严格控制事故发生，有效开展应急处理工作，做好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善后处理及整改督查工作。

三、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在流通环节发生的含可能发生的危害人体健康及生命安全，并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本应急预案适用下列情况的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1. 事故造成 1 人以上死亡或者中毒人数超过 30 人以上的。

2. 发生自然灾害情况下或者全县性重大活动期间出现死亡或者中毒人数超过 20 人以上的。

3. 事故处理涉及县多个职能部门，需要实施统一领导、统一指挥协调。

4. 事故原因有可能是新的不明生物所引发，或者隐含重大食品风险，需要实施统一领导、统一指挥协调的。

5. 事故性质恶劣，有可能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

二、应急处理指挥机构设置及其职责

一县局应当处理指挥机构及其职责

1、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指挥及职责

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后，县局根据需要成立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以下股称应急指挥部及其办公室，在县局党组的领导下，负责全县工商行政管理系统流通环节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应急处理工作。应急指挥部的主要职责如下：

1、根据国家、省、市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的指示，制定应急处理措施。

2、确定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的决策与指导意见。

3、组织和协调全县工商系统及时、稳妥地开展重大食品安全事故预防和处理工作。

4、负责报送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重要信息。

2、成员单位职责

公平交易股、办公室信息办、市场股、企个股、法制股、监察室为县局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各成员单位职责是：

1、公平交易股消保

制定预防和处置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理措施，指导督促各分局、工商所重大食品事故预防与处理工作，组织查处大要案件，协调配合政府有关部门做好相关工作，负责指导各地查处在重大食品安全期间囤积紧促生产、生活物资，牟取非法收入，严重扰乱市场经济秩序的违法行为及不正当竞争行为，参与大要案件的查处工作。

2、办公室

将各部门提供的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材料，按照有关程序和要求上报当地政府和上级工商机关，并负责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情况，重大案件查处情况的宣传工作、正确引导舆论导向。

3、市场股

负责组织、指导分局各所在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期间对食品批发市场、集贸市场等集中交易市场进行专项检查，维护市场交易秩序。

4、企业个私股

负责组织、指导分局各所在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期间对涉案企业有关商标违法问题的依法查处工作及在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期间对涉案食品违法广告依法责令停止发布和查处的主体资格进行核查，并对其违反企业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登记管理规定的行为依法进行查处。

5、法制股

负责做好重大食品安全案件或者社会广泛关注的行政案件的行政复议工作，参与指导各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有关法律、法规的研究和协调工作。

6、监察室

负责按照有关程序和权限，指导分局各所工商行政管理机构调查处理有关责任单位和人民的责任。

三、县局应急响应措施

一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生县局应立即向县和市局报告，在县政府统一领导和市局的指挥下，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按照要求落实防控措施，指挥调度，实施应急保障。向有关部门、毗邻或者说可能涉及县局通报情况。

二事故发生在分局、各工商所的应立即向乡镇和县局报告，在乡镇的统一领导和县局的指导下，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按照要求落实防控措施，指挥调度，实施应急保障。有关事故情况及时向上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和相关部门报告和通报。

县局对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给予指导、协调、监督和检查落实以及给予有关方面的支持。

三先期处置

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后，未启动应急预案前，事发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根据现场情况，进行先期妥善处置，控制事态。

四应急等级的转换

进入各级应急响应状态后，应急办公室密切关注事态发展，汇总和分析有关情况，及时向应急指挥部报告。

五、应急响应终结

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相关危险因素或者说隐患消除后，应急办公室进行分析论证，现场监测评价确无危害和风险后，提出终止应急响应的建议，报告应急指挥部，经应急指挥部批准，应急响应终结。

应急办公室对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单位、责任单位的整改工作进行监督，及时跟踪处理情况，随时通报处理结果。

为切实加强应对突发事件尤其是食品安全问题的处置能力和水平，有效保障人民群众消费安全和社会稳定。7月28日晚，我们开发区工商分局按照省、市工商局的要求和分局《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具体程序、内容，组织开展了一次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演练行动，现将这次行动的有关情况总结报告如下：

一、演习背景：

这次演习演练以位于我区红旗街 13 号的某建筑工地为背景，虚拟了昌盛公司建筑工地承包者盖某为一退伍军人，在“八一”建军节来临之际，为了表达对军营生活的怀念，在几个战友的撺掇下，特安排工地事务长购买了啤酒，猪肉、蔬菜等为工人晚上改善生活，但好心却办了坏事，吃饭喝酒后，大约有 20 多名工人出现了不同程度的腹泻、呕吐、头晕等症状，其中 7 名严重者还被送进医院进行治疗，接到举报后，开发区工商分局立即进行情况核实，根据事件情况，迅速启动《食品安全应急预案》iv 级应急响应机制，进行应急处理。

二、演习过程：

7 月 28 日下午 6 时 30 分，我局大部分工作人员已经下班，只有 12315 工作人员在值班，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打破了值班室暂时的宁静：“是工商局 12315 吗？我们是昌盛装饰公司的建筑工人，我们这里有大约 20 多人吃完晚饭后出现呕吐、腹泻、头晕等现象，有 7 名较严重的已住进了市人民医院，你们 12315 能否赶快过来一下……”。值班人员迅速将电话记录交给带班领导，带班领导感到问题严重，立即向分管领导和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分别进行了汇报，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立即指令管辖该片的江淮工商所第一时间进行现场核实并对现场初步采取必要措施，同时召集领导小组成员进行会议研究，在会议研究中，江淮工商所电话将现场核实的情况进行了口头汇报，根据事态发展情况，应急领导小组立即决定：

- 1、将有关情况上报市工商局、上报开发区管委会。

2、告知质监、卫生等相关部门。

3、启动我局 iv 级食品安全应急预案，立即集结全体应急队员，进行应急响应。

接到应急领导组的集结命令后，仅用了 24 分钟，分局应急队员全体着装，带着必要的执法证件、执法文书、食品检测箱等执法工具就集结完毕，并在开发区大楼前与执法专用车一起列队听候指挥中心领导的训示。

市场科副科长李文焕带第一小组进行现场检查，对有关物品进行现场封存、抽样取证，询问有关当事人，准确掌握啤酒的进货渠道。

工商所副所长鲁正田带第二小组对啤酒的供货商（太平烟酒批发部）进行源头追溯和控制。

当第二小组到达太平烟酒批发部后，经仔细查对供货商的进销货台帐和发票等手续，该批货即没有质检报告（合格证），也没有进货发票，在事实面前供货商不得不承认，本月 18 日晚，一河南工具车拉了 400 件甲马田啤酒来晋城试销，如果愿意当代理商，每件可按元的价格给他，当事人见有利可图，就全收下了，并从枕头下取出一个笔记本，上面记着新市东街个体户张三 20 件、李四 30 件、红星街个体户王五 30 件、太行路高六 20 件，库房现在还存有 240 件，执法人员立即电话请求应急领导组指挥部支援。

第三、第四小组应急队员迅速赶往张三、李四、王五、高六门店对甲马田问题啤酒依法查封。至晚上 8 时 25 分，整个演习演练行动顺利结束。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通过这次演习演练，使我们工商行政管理机关能够在有效应对突发公共事件时，逐步提高对流通领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应急反应能力和处置水平，确保尤其是奥运会期间一旦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我局能够有效组织、快速反应、高效运转、临事不乱，最大限度地减少重大食品安全事故的危害，保障消费者和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社会稳定，但在演习演练中发现了我们工作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举报记录不够详细。主要表现为当天值班人员没有记录接警的具体时间，只记录了当天的日期，没有具体到几时几分；没有记录值班人员对举报的处置情况；举报人举报内容，值班人在整理记录时过于简单，没有对举报人进一步核实事件发生的。

分析：一是演习演练对于我们工商系统来说是一个新生事物，有关准备工作不足；二是经验不足，平时没有养成简要明了、准确记录的习惯；三是由于演习演练值班人员比较紧张，第一时间内只想将举报情况尽快向上一级汇报，没来得及详细询问。

（二）现场勘查和调查有待进一步细化。比如我们设计“甲马田”啤酒是导致食物中毒的主要原因，但在工地现场检查取证的过程中却缺乏对“甲马田”啤酒的有关商品特征描述，生产日期、生产厂家等没有记录；对司务长询问，却没有问他本人为什么没有中毒；在太平烟酒批发部检查，财物清单空白处没有划掉，没有编号，没有送达

通知书，现场封条没有写日期，立案审批表当事人一栏也存在一定的瑕疵。

分析：细节决定成败。尽管我们每天都在同经营着和商品打交道，但对待工作要更多一些职业上的眼光，在执法程序、收集证据、填写文书等细节上沉着应对、不急不躁，尽量做到万无一失。

（三）在集合队伍出发过程中紧凑感或军事化稍感欠缺。队伍列队集合，有部分队员立正还背着手，上车不紧凑，检测箱放在地上没人拎。

分析：演习演练在某种程度上来讲具有表演的性质，用整齐的队形、高昂的士气、快速的行动来显示出应急队员的外在素质，比如出发上车的过程中全部小跑步就更好了。

四、预案要完善素质要提高

这次演习演练，使我们对应急预案有了一定的认识，积累了一定的经验，为应对各种突发事件打下了基础。分析总结这次演习演练行动的经验教训，我们认为“沉着、快速、全面、细致、果断”是应急行动取得圆满成功的前提。

一要沉着。突发事件重点是一个“急”字，最忌讳的是一个“慌”字，突发事件是在我们没有预知预感的情况下发生的。一旦发生，是手忙脚乱还是胸有成竹，是束手无策还是沉着应对，体现出我们工商人员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这次演习演练，我们是在多方运筹，大家或多或少都知道最近要演习的情况下开始的，心理上有一定的准备，尚没有真正考验出我们的应对水平。

二要快速。应对突发事件是要突出一个“快”字，最忌讳的是一个“慢”字。从举报到报告、从指令到集结、从出发到现场、从核实到反馈，步步紧逼，环环相扣，不能有丝毫怠慢。

三要全面。证据收集是要突出一个“全”字，最忌讳的是一个“偏”字。即人证、物证、书证要全面收集；事故发生时间、地点、单位名称、危害程度、未中毒、一般中毒、严重中毒或中毒死亡人数要详细记录；法律文书、检测设备、照相器材要全部携带，宁可带着无用，不可用时没有。

四要细致。查办案件是要突出一个“细”字，最忌讳的是一个“粗”字。细节决定成败。一个案件的成功与否，很大程度上看我们的证据是不是能经得起考验，证据与证据能否形成证据链。因此，对现场的有关人证、物证、书证尽量收集，有关现场特征要尽量详细描述记录，有关当事人的每个细节都尽量询问到。

五要果断。处理案件是要突出一个“敢”字。最忌讳的是一个“怕”字。尽管演习演练是模拟现场，但我们要假戏真做。指挥要果断、行动要果断、定性要果断、处理要果断。要表现出我们开发区执法人员队伍整齐，态度认真，工作严谨，执法规范的整体素质和精神风貌。

食品安全工作应急处置预案 2

1、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全面履行食品安全监管职责，建立健全突发重大食品安全事件的应急响应体系和运行机制，规范、指导应急处理工作，有效预防、积极应对、及时控制重大食品安全突发事件，高效组织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食品安全事件造成的危害，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安定和市场经济秩序，构建和谐社会，特制定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预案。

1.2 编制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国家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人民政府《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规定，制定本预案。

1.3 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市场监督管理局调度、应对、处置法定职责管辖范围内的重大食品质量安全事件。

本预案所称重大食品安全事件（以下简称食品安全事件）是指：上级机关交办的，电视、报纸、广播、互联网等媒体曝光的，外部门移送或通过举报投诉等途径获知的，可能严重危及人民群众安全健康或对人民群众安全健康存在潜在重大危害的与食品安全相关的突发事件。

1.4 工作原则

本预案遵循“对上级负责，对群众负责，反应迅速，行动到位”的工作原则。

各股室队所应当按照本预案规定，落实各自的职责。对可能发现的食品安全事件，要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对发生的食品安全事件要做出快速反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严格控制事态发展，有效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做好食品安全事件的善后处理及整改督查工作。

2、应急处置指挥机构及其职责

2.1 应急处理指挥中心及其职责

2.1.1 应急处理指挥中心组成

食品安全事件发生后，市局根据事件处理的需要，成立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理指挥中心，由局长任总指挥，分管副局长或局长授权的局领导任副总指挥。指挥中心办公室设在稽查大队。参与应急处置工作的股室队所根据食品安全事件的性质和应急处置工作的需要确定。一般应包括以下股室队所：办公室、食品生产股、食品流通股、餐饮股、法制股、稽查大队、市场监督管理所。

2.1.2 指挥中心职责

- (1) 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过程中重大事项的决策；
- (2) 签发上报上级机关和通报相关部门的公函，批准发布食品安全预警公告及重要新闻信息等；
- (3) 负责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过程中重大事项的决策。

1.2 股室队所职责

1.2.1 稽查大队职责

(1) 负责接收食品安全事件信息并报告局领导，组织召开启动预案准备会议；

(2) 根据领导安排，负责报告上级机关，传达上级要求；

(3) 负责向局领导及其他成员单位报告应急处置工作进展情况；

(4) 负责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情况案例库的管理和更新；

(5) 督查督办现场处置工作，必要时直接接管现场处置工作；

(6) 对事故发生单位的负责人和相关人员进行调查；

(7) 将现场调查情况写出书面报告并及时上报；

(8) 提供调查结论，提出初步处理意见；

(9) 负责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

2.2.2 办公室主要职责

(1) 负责保证公文系统的正常流转；

(2) 负责保证处置食品质量安全事件用车；

(3) 负责保证网络的正常使用，确保组织指挥畅通无阻；

(4) 负责组织处置食品安全事件所需要的各种物资供应，做好各项后勤工作；

(5) 负责协调新闻媒体配合应急处置工作；

(6) 经批准，对外发布相关消息和发布食品预警信息；

(7) 负责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及时宣传报道事件的进展、调查处理等有关情况；

(8) 负责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2.2.3 食品生产股、食品流通股、餐饮股(按职责分工确定)主要职责:

(1) 负责在现场贯彻落实领导的各项部署, 调度、协调各股室队所应急处置工作;

(2) 负责协调解决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工作中的具体问题;

(3) 负责提供获得食品生产经营者档案信息、审查信息等;

(4) 负责赶赴事故现场, 与稽查大队督查、督办现场处置工作;

(5) 负责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

2.2.4 市场监督管理所主要职责:

(1) 根据市局决定, 负责向当地政府报告食品安全事件信息及应急处置工作进展情况;

(2) 市场监督管理所迅速赶赴案发现场, 负责现场处置工作;

(3) 协助稽查大队对事故发生单位的负责人和相关人员进行调查

;

(4) 协助将现场调查情况写出书面报告并及时上报;

(5) 协助提供调查结论, 提出初步处理意见;

(6) 负责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

2.2.5 法制股主要职责

(1) 负责提供法律法规支持;

(2) 负责完成局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3 监测、预警与发布

2.2. 监测

3.1.1 建立监测系统

建立重大食品安全事件监测体系，收集发生在市内外和境外对全市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食品安全事件信息，加强食品安全信息管理和综合利用，构建各股室队所间信息沟通平台，实现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稽查大队、市场监督管理所按照各自监管职能，加强对重点品种、重点环节、重点场所，尤其是高风险食品、区域性食品的日常监管，及时分析各类问题对公众健康的危害程度、可能的发展趋势，及时通报异常信息，及时做出预警。相关股室队所要做好重大食品安全事件的日常监测工作，负责信息的收集、汇总、及时传递、分析整理。

3.12 建立举报制度

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举报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和隐患。稽查大队接到举报后，应告知市场监督管理所对举报信息进行核实，分析可能引发的危害程度和影响范围，并及时报告局领导。

3.2 预警

3.3.1 建立预警系统

建立统一、科学的食品安全信息评估和预警体系，及时研究分析食品安全形势，对食品安全问题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各股室队所要按照各自职责，建立健全重大食品安全信息数据库，按照重大食品安全事件的发生、发展规律和特点，及时分析对公众健康的危害程度、可能的发展趋势，及时做出预警。

3.4.2 应急准备和预防

综合办公室、食品生产股、食品流通股、餐饮股、稽查大队、市场监督管理所负责食品安全突发事件的信息收集,并及时登记、报告。稽查大队接到有关可能导致重大食品安全事件的预警信息后,要立即按照领导安排组织相关股室队所人员对突发事件的危害、影响范围、发展趋势进行分析评估,并按照应急预案做好应急准备和预防工作。提出是否发布风险预警的具体意见,报局长审批。事态严重时及时上报局长,建议启动应急预案。

3.5.3 调查评估

省、市发布风险预警中涉及的或本市需要进行调查评估的食品安全问题,稽查大队、市场监督管理所要根据部署,尽快对本辖区内相关食品生产经营者进行调查摸底。根据辖区内食品生产经营者数量、分布、生产规模、生产条件、原材料来源、产品市场流向等信息,科学评估预警中涉及的食品安全问题在本辖区范围内的危害程度,并按照上级要求,尽快上报调查评估结果。

3.6.4 预警发布

稽查大队根据对突发事件分析调查评估结果,提出是否发布预警的具体意见,提交食品突发事件应急指挥中心评议后,报市局决定。市局一经决定,及时发布食品安全风险预警并启动应急预案,必要时向市政府报告,并向有关部门通报。

3.7.5 预警解除

当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得到缓解、控制，对人民群众健康安全的威胁已经消除时，由市局负责发布食品安全风险预警解除通报。

风险预警的发布和解除，可以通过电视、广播、报刊、网络或通信等方式进行。

3.8 信息报告

3.8.1 接到可能导致重大食品质量安全事件的信息后，稽查大队要及时通知有关股室队所采取相应行动预防事件发生，并按照预案做好应急准备；必要时，按照领导安排及时报告当地人民政府。

3.8.2 办公室、食品生产股、食品流通股、餐饮股、市场监督管理所在接到发生重大食品质量安全事件报告后，应及时报告稽大队。

4、食品安全事件的应急响应

4.1 食品安全事件的报告

食品安全事件发生后，接到事件发生信息的各股室队所均应 1) 立即以《食品安全事件报告单》（附表形式报告稽查大队，稽查大队立即报告分管局长、局长。根据局领导的决定，在发现或接 1 到食品安全事故报告或举报后小时内向市人民政府做出初次报 2 告，比较详细的汇报不得超过小时；根据事故处理的进程或者上 10 级要求随时做出阶段报告；在事故处理结束后日内做出总结报告。

4.2 应急预案的启动

稽查大队按照领导指示，立即召集相关股室队所（视情况增加有关股室）召开情况分析会，形成《食品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启动2），决定》（附表向局长提出启动预案的建议和应急处置的措施。局长审定并做出是否启动应急预案的决定。局长签发《食品安全事2），件应急预案启动决定》（附表本应急预案立即启动。经证实已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件，情况紧急的，局长可直接做出启动应急预案的决定。

4.3 应急处置

（1）立即成立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指挥中心。由局长或分管局长任总指挥，相关股室队所负责人根据局领导的要求开展工作。

（2）食品生产股、食品流通股、餐饮股、稽查大队、市场

（3）监督管理所应使用《处置重大食品安全事件阶段报告单》（附表及时向局领导报告阶段处置情况，使用《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情4）况备忘录》（附表详细记录处置进展情况。

（4）食品生产股、食品流通股、餐饮股、稽查大队牵头组成现场指挥组，赶赴现场督查、督办现场处置工作。现场指挥组人员主要由食品生产股、食品流通股、餐饮股、法制股、稽查大队、市场监督管理所人员组成，视情况可吸收有关单位人员参加。必要时，现场指挥组可直接接管现场处置工作，在本部门职责范围内无法控制现场时，应当根据市局决定及时向当地政府报告。

(5) 其他有关股室队所要快速反应，按照《预案》分工和各自应急预案工作程序开展工作。

4.4 调查摸底

（根据职责分工）食品生产股、食品流通股、餐饮股、市场监督管理所要结合区域监管工作，对事件发生区域内可能存在类似问题的食品生产经营者逐一进行调查摸底、查清辖区内有关企业的数量、分布、生产规模、生产条件、原料来源、产品流向等情况。

4.5 执法检查

（根据职责分工）食品生产股、食品流通股、餐饮股、市场监督管理所要对本辖区内可能存在问题的食品生产经营者逐一进行执法检查，查清造成问题的根本原因以及危害程度。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食品，要立即查封，对有关企业采取责令停止生产、销售等措施。同时，要详细调查问题食品的生产、销售等情况，及时向市局和当地政府报告。

4.6 应急处置的报告、通报

（1）各股室队所在实施应急处置过程中，应随时将处置进展情况报稽查大队。

（2）向上级机关的报告。根据事件的实际情况，局领导做出是否向上级机关报告的决定。稽查大队根据各股室队所及现场指挥组上报的情况，初步整理书面材料。稽查大队负责审查及后续报送工作。

（3）向相关部门的通报。根据事件的实际情况，稽查大队根据各股室队所及现场指挥组上报的情况，初步整理书面材料，经局领导审定后向相关部门通报事件处置进展情况。

4.7 信息的发布

坚持信息发布统一归口原则。办公室根据领导决定，视情况向社会发布风险信息和警示通报，提醒广大消费者、有关企业采取措施预防风险危害和可能引起的危害。同时，联合新闻媒体，加强舆论引导，消除社会恐慌心理。未经市局许可，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泄漏或公布。

4.8 应急响应的终结

食品安全事件隐患或相关危险因素消除后，应急处置终结。由稽查大队按照领导安排组织有关股室队所对事件处置情况进行分析论证，经评价确认无危害和风险后，提出终止应急响应的建议，报局长批准宣布应急响应结束。稽查大队、市场监督管理所负责对食品安全事件责任单位的整改工作进行监督，及时跟踪处理情况，随时通报处理结果。

5、食品安全事件的后处理

分管局长根据稽查大队汇总形成的应急处置工作报告，召开情况分析会，向局长提出对该事件的后处理建议。主要包括：对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追究及处理意见，对类似事件的分析及应对措施等。有关股室队所根据局领导的指示，做好后处理工作。

6、应急保障

6.1 信息保障

市局相关股室队所按职责承担重大食品安全事件信息的收集、处理、分析和传递等工作；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发生后，办公室根据局长批准及时向社会发布食品安全事件信息。

严格实行信息归口、统一对外发布的原则，对媒体发布的信息，应当经稽查大队同意后，由办公室向社会发布。

6.2 其他保障

相关股室队所根据各自职责范围做好人员保障、物质保障、法律法规保障等其他保障工作。

6.3 演习演练

采取定期和不定期相结合的形式，组织开展食品安全事件的应急演习演练，以检验和强化应急准备、协调和应急响应能力，并对演习演练结果进行总结和评估，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

6.4 宣教培训

加强对广大消费者进行食品安全知识的宣传，提高消费者的风险防控意识。

7、附则

7.1 本预案由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

7.2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食品安全工作应急处置预案 3

为确保全体师生在校期间的食品卫生安全，保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防范食品卫生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食品卫生安全事故发生时损失减少，危害低，使各口工作人员能快速、高效、合理有序地处置食品卫生事故，根据上级有关部门文件与会议精神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我校食品卫生安全工作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食品卫生安全工作领导组织机构

组长：xxx

副组长：xxx

组员：各班班主任和副班主任

组长：负责定时召开食品卫生安全工作领导组会议，传达上级相关文件与会议精神，部署、检查落实食品卫生安全事宜。

副组长：负责各具体负责组织对应急预案的落实情况，未雨绸缪，做好准备，保证完成校领导部署的各项任务。

领导组各成员具体负责和参与食品卫生安全发生时全校各年级、各部门突发事件的处理、报告、监控与协调，保证领导小组紧急指令的畅通和顺利落实；做好宣传、教育、检查等工作，努力将食品卫生安全事故减小到最低限度。

食品卫生安全领导组织机构下设通讯组、灭火组、抢救组、紧急疏散组，分别具体负责通讯联络、组织救火、抢救伤员、疏散师生等工作。

(一)通讯组：组长：xxx(副校长)成员：xxx、xxx(火险发生时，负责立即电话报告学校消防安全工作组和上级相关部门，以快速得到指示，视火情拨打 119，报险救灾)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
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068040074127006140>